

最新朝花夕拾无常读后感(模板5篇)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朝花夕拾无常读后感篇一

读了《无常》一书以后，知道了是描述儿时乡间迎神会和戏剧舞台上所见的“无常”形象，说明“无常”这个“鬼而人，理而情”，爽直而公正的形象受到民众的喜爱，是因为人间没有公正，恶人得不到恶报，而“公正的裁判是在阴间”。

鲁迅在《朝花夕拾》中曾多次写到“无常”这种鬼怪。在《无常》中他比较详尽地记述了在庙会中见到的“无常”。《无常》——无常是个具有人情味的鬼，去勾魂的时候，看到母亲哭死去的儿子那么悲伤，决定放儿子“还阳半刻”，结果被顶头上司阎罗王打了四十大棒。文章在回忆无常的时候，时不时加进几句对现实所谓正人君子的讽刺，虚幻的无常给予当时鲁迅寂寞悲凉的心些许的安慰。从中可以看出，人们在庙会上都比较喜欢白无常，而普遍讨厌黑无常，而从文字来看鲁迅也比较喜欢白无常。认为他“不但活泼而诙谐”。而且单单浑身雪白这一点就能在各色鬼怪中十分扎眼，很有“鹤立鸡群”之感。所以，我们可以知道在当时的庙会中白无常是个很出风头的角色。整篇文章都洋溢着作者对活无常的敬佩及赞美之情，先写小时候对他的害怕，和现在对他的敬佩作对比，也拿阎罗王的昏庸和死无常的可怕与之作对比，突出活无常的善心。

朝花夕拾无常读后感篇二

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记叙了作者的童年生活和青年的求学经历，追忆难于忘怀的人和事，抒发对往日亲友师长的怀念之情。记录鲁迅青少年时期的生活经历，生动的描绘了清末生活画面，文笔深沉，是中国现代散文经典之作。在生命的长河里，露曦与朝暮更替交织，在看不清前进方向的时候，拾起脚边下路边的野花，装进思想的背篓。

其中我认为最感人的是《父亲的病》这篇文章，《父亲的病》追忆儿时为父亲延医治病的那段往事，描写了几位“名医”所引用的药引均是稀奇古怪、一场罕见而又充满迷信色彩的东西，如什么“原配的蟋蟀一对，经霜三年的蔗，败鼓皮丸”等。这些“名医”实质是巫术医道不分，故弄玄虚，草菅人命。骗取钱财是他们的主要目的。在他们身上，作者清醒地洞穿了医学医道的虚假、荒诞乃至罪恶的本质。

作者为了父亲的病到处奔走，我想他的父亲有他这样的儿子应该很幸福。提起鲁迅先生，脑海里挥之不去的总是那个“早”字。年少时的他，因为父亲的病而迟到后，便在学桌上刻下了“早”字来激励自己，警示自己从此不再迟到。读了《父亲的病》后我觉得，鲁迅刻下的“早”不仅是惜时的早，更是提示中国人：事事都要早，思想、技术、科技、国力，都应该争先于他人，社会才能进步，国家才能富强。但在那个时候，却让鲁迅东奔西走四处求医，最终鲁迅的父亲还是难逃一死。表面上看，是当时医生水平的低下，但实质上应归咎于医学的落后，导致鲁迅的父亲病程拖延，最终撒手人世间，不禁叫人潸然泪下。那时的社会就像鲁迅的父亲一样病重了。鲁迅似乎就是在呐喊着，对当时封建、腐败的社会的批判。

面对我们自己的家人，要孝顺还有关心；面对那样子的庸医，我们要能识别；面对没有科学依据的事情，我们不能相信。我们要像孙悟空一样，拥有火眼金睛，看清所有事物的正反

两面，不要心急看病，这样只会适得其反。

朝花夕拾无常读后感篇三

鲁迅的名字，是每个人都知道的。读到他第一次的文章，却是在课本里，课文叫《从百草园到三味书》，也是散文集《朝花夕拾》中的一篇。我很少去搜索关于他的文章，并不是我不喜欢他的文字，而是我怕自己庸俗的目光看不出他写的哲学。但他的文笔，总让人感觉像是一位和蔼可亲的爷爷，朴实，真诚，平易近人。

当我第一次看《朝花夕拾》，我总是很多感慨。它真实的记录了鲁迅的童年到青年时期的生活跟那曲折的经历。回忆那些清末的生活习惯。

鲁迅先生是一派大作家，他的童年并不乏味。他是乡下人，却能和城里人一样去读书。少了乡下孩子的粗狂，多了一份知书达理。少了城里孩子的娇气，多了一种大度气派。他怀念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日子，与小虫子们为伍，仿佛这样的童年才够味儿。趁大人们一愣神，以神不知，鬼不觉的神速，钻进百草园。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也会来伴奏，鲁迅的童年似乎是在一首大自然圆舞曲中度过的。

枯燥，乏味，是对鲁迅先生在三味书斋的最好的诠释。稍稍偷懒一会儿，也会被寿镜吾老先生的一句：“人都到哪里去了？”喊回来，整天除了读书还是读书，闲来无趣。

有很多人说，写文章是一件非常了不起的事。他在现实世界受到的种种坎坷跟曲折，还要在自己的文字里，创建一个世界。《朝花夕拾》在世人的眼里它是无价的，在我心里，它就是一个曲折老人记录童年的回忆录。

喜欢追光的人，充满朝气与蓬勃，在迷茫中给人光明的希望，鲁迅便是其一。鲁迅的童年生活奇趣繁多，少年时愤然弃医

从文，挥笔铸文章，以期唤醒精神上蒙病之人。而《朝花夕拾》是最能诠释鲁迅心路历程的作品，我尤为喜爱。

《朝花夕拾》，此书原名为《旧事重提》，收录了鲁迅于1926年创作的十篇回忆性散文。前七篇主要写了鲁迅的绍兴家庭与私塾生活，后三篇叙述了鲁迅迁居南京、留学日本、回国从文这一过程的所见所闻与感悟。当然，本书不只是回忆往事那样简单，此书还饱含着鲁迅对亲友师长的怀念、揭露社会的丑恶现状、爱国忧国的情怀……内容丰富，情感真挚。

在书中，我最喜欢的篇章莫过于《藤野先生》了。平易近人、朴素伟大的藤野教授，鲁迅心里是十分敬佩他。还有鲁迅弃医从文转折点的著名事件——幻灯片事件。此事为鲁迅在日本留学时与同学看日俄战争的影片，其中有一位中国人给俄国人当侦探，而被日本军捕获。正要枪毙时，在场的一些中国人与日本人，除了鲁迅，都拍手叫好。此时，鲁迅的心一阵刺痛，中国人的病其实不在身体而是在精神上，于是弃医从文。

看到此，让人焦虑万分。身为一名中国人，怎么能为自己同族的人被杀而感到快乐呢？真为以前饱受欺辱的中国而感到悲伤。曾经的中国，是那样的腐朽不堪，有战争，有封建旧俗，都压迫着苦不堪言的人民。于是中国人也自暴自弃，麻木不仁。鲁迅用文字，就似锋利的刀刃，直击人们的灵魂；就似一盏浊夜的明灯，告诉新青年们光明的所在。我敬佩鲁迅，敬佩他那“举世浑浊而我独清，众人皆醉而我独醒”的超然境界。

手中的树叶被风吹乱，我的思绪也翻转不止，回想现今，中国已迅速发展成为了一个强大的国家，人人都过上了幸福生活。再看《朝花夕拾》，不禁为之感动。转过头来，望向前方，心里想着鲁迅的名言——青年应当有朝气，敢作为！向着光明奔跑，永不止歇！

朝花夕拾无常读后感篇四

今年暑假是一个特别的假期，正值小升初衔接之际，恰逢新冠肺炎防疫期，我细细地阅读了《朝花夕拾》，这夕拾的朝花，不仅仅是旧事，反倒是新鲜事，酸、甜、苦、辣四味俱全。

酸。的确，看完这本《朝花夕拾》，心里有点酸，什么酸？心酸。你看，《父亲的病》各路“名医”粉墨登场，看似高深莫测的神丹妙药，其实就是故弄玄虚，“名医”用大量杂乱的药治了鲁迅的父亲两年，没有医好，最后一推了之。“名医”的形象如雕塑般越刻越深。篇尾，衍太太唆使鲁迅大叫父亲，却遗留给鲁迅的“过错”，“我现在还听到那时的自己的这声音，每听到时，就觉得这却是我对于父亲的最大的错处。”感人的肺腑，又不乏对衍太太这个自私使坏形象的嘲讽。

甜。不说阿长与鲁迅过年时行礼的温馨，也不说看社戏，看五猖会时的快活热闹，单提起百草园“油蛉在低吟，蟋蟀们在这里弹琴”的童趣，一切心里感受的天真浪漫，一切体味的亲情温情，又似乎搭上了独特的鲁氏桥，进入了甜美的童年故乡。鲁迅东渡日本学医救国，他的老师藤野先生严谨、正直、热诚、没有民族偏见，对中国留学生一视同仁，所以鲁迅说：“他是最使我感激，给我鼓励的一个……他的性格，在我的眼里和心里是伟大的。”无疑，鲁迅心中是甜的。

苦。阿长，父亲的逝世是苦，永别的藤野先生是苦，跳进旧国的“大染缸”而不得解脱，更是苦。当鲁迅与一群中国人参观枪毙中国人时，更是有种说不出的“苦”。“万岁！”他们都拍掌欢呼起来。“这种欢呼，是每看一片都有的，但在我，这一声却特别听得刺耳。——呜呼，无法可想！但在那时那地，我的意见却变化了。”国人苦，鲁迅苦！医学并非是一件要紧的事，第一要紧的是改变国人的精神。鲁迅看到了“苦”的原因，所以他弃医从文了。

辣。“医者医其身不能医其志”，正是悟出了这个道理，鲁迅先生提笔当枪对国民劣根性进行批判、论战、反击……鲁迅用辛辣的笔风“横眉冷对千夫指”，对反动、守旧势力的抨击与嘲讽是毫不留情，的入口微辣，入肚却穿肠荡胃，甚有辣味。

朝花夕拾无常读后感篇五

《朝花夕拾》这本书很好，单题目就透露出对时光的惋惜，早上的鲜花待到夕阳西下再去拾起，时光如此匆匆。

《朝花夕拾》中的《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我认为写得比其他文章更好一些，首先鲁迅告诉大家他家后院有一个小乐园。然后在下面的写作中用上了排比、比喻、拟人等修辞手法，也用上了打比方、举例子、作比较等说明方法。继续描述了长妈妈给鲁迅讲故事和在雪地里无味但快乐的游戏，又回忆起闰土的父亲捕鸟多，自己捕鸟少，记叙鲁迅小时候无忧无虑的幸福生活。

展现鲁迅无忧无虑的幸福生活的，我从中摘抄几段：“翻开砖来，有时会遇见蜈蚣；还有班蝥，倘若用手指按住它的脊梁，便会啪的一声，从后窍喷出一阵烟雾”。还有“如果不怕刺，还可以摘到覆盆子，像小珊瑚珠攒成的小球，又酸又甜，色味比桑葚要好得远”。以及“扫开一片雪来，露出地面，用一支短棒支起一面大的竹筛来，下面撒些秕谷，棒上系一条长绳，人远远地牵着，看鸟雀下来啄食，走到筛网底下的时候，将绳子一拉，便罩住了”等等都能看出鲁迅儿时的欢乐，更用这些来反衬出鲁迅为何不想到三味书屋去上课，为下文乏味的生活作下了铺垫。

接着写鲁迅不得不告别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去学习。文章按事情的发展顺序写了刚刚入三味书屋，看到三味书屋的模样，又记叙了在三味书屋的几件事：我问先生问题，都到后院去玩，开喉咙大声读书，百草园反衬了三味书屋极其乏味的生

活，揭示了儿童广阔的生活趣味与束缚儿童天性的封建书塾教育的尖端矛盾，孩子们只能在当时乏味无趣的书塾里偷偷地去找乐趣，就是现在我们老百姓所说的“偷着乐”，鲁迅也从该文章中表达了应该让儿童健康活泼地成长的合理要求。“三味书屋后面也有一个园，虽然小，但在那里也可以爬上花坛去折腊梅花，在地上或桂花树上寻蝉蜕。最好的工作是捉了苍蝇喂蚂蚁静静悄悄地没有声音”。这段足以展示当时社会儿童的生活是多么乏味，“偷着乐”的儿童不快乐！

今天的学生在我们国家全面发展的教学教育下，能在多姿多彩的学习、生活中快乐成长，再也用不着像作者当时那样偷偷去找乐趣，过乏味无趣的生活。

同学们啊！珍视我们现在的这种生活吧！